



编号 32048266620221222001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3737065618Y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江苏长荡湖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2年02月08日

法定代表人 徐留军

住所 常州市金坛区儒林镇五叶集镇北街1号

经营范围 旅游项目投资；土地整理及综合利用；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管理及配套服务；水利工程投资、建设；园林绿化建设与管理；旅游景区配套设施建设；旅游资源开发和经营管理；景区管理服务；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建设；农业休闲观光服务；投资与资产管理；展览展示服务；会展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大型活动组织服务；物业管理服务；房屋租赁；房屋拆迁及配套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内陆捕捞；水产养殖、加工及销售（限《食品生产许可证》核定范围）；体育赛事策划、组织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树木种植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12月22日



姓名 徐国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4 月 27 日
住址 江苏省金坛市金城镇文苑
苑11幢201室



公民身份号码 3204221978042733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金坛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6.03.13-2026.03.13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证号：坛发改备（2022）325号

项目名称：	金坛区儒林社会实践教育中心	项目法人单位：	江苏长荡湖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2210-320413-04-01-829584	法人单位经济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 金坛区 儒林镇儒林西街以北，S239以东	项目总投资：	3800万元
建设性质：	新建	计划开工时间：	2022
建设规模及内容：	主要包括楼宇建设工程、配套基础设施、景观绿化、运动场地、设备等工程，建筑面积约5500平方米。 （项目单位不得选用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明令淘汰、限制的工艺、技术和设备，不得建设和生产法律法规、产业政策限定建设和生产的相关产品，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办理相关部门的审核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	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依法依规办理各项报建审批手续后开工建设；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安全生产要求：	要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压实项目建设单位及相关责任主体安全生产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要加强施工环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交相邻等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保障施工安全。		





211012342325



检测报告

(2023) ZKASM(水) 字第(0074) 号



检测类别: 环评检测

受检单位: /

委托单位: 江苏金易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科阿斯迈（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经开区龙锦路 355 号
电话：0519-85612196

检测报告说明

- 一、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
- 二、委托检测，其检测结果，本公司仅对本次样品负责。检测结果供委托者了解样品品质之用。
- 三、送样检测，其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
- 四、本报告非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有我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
- 五、本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六、本报告无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七、本报告需加盖骑缝章。

水质检测报告

项目基本情况

受检单位	/	联系人	李艳
受检地址	/	电话	17851330915
样品类别	地表水		
采样日期	2023年02月16日-18日	检测日期	2023年02月16日-20日
检测内容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pH值		
检测目的	为金坛区儒林社会实践教育中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提供检测数据。		
备注	/		

编制:

一审:

二审:

签发:



签发日期 2023年2月24日

一、检测结果

地表水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金坛区儒林河污水处理厂排放口 上游 500m		金坛区儒林河污水处理厂排放口 下游 2000m	
2023年 2月16日	样品状态	微黄无味	微黄无味	微黄无味	微黄无味
	pH值(无量纲)	7.1	7.1	7.2	7.1
	化学需氧量(mg/L)	12	9	9	12
	氨氮(mg/L)	0.248	0.377	0.473	0.370
	总磷(mg/L)	0.06	0.07	0.05	0.06
2023年 2月17日	样品状态	微黄无味	微黄无味	微黄无味	微黄无味
	pH值(无量纲)	7.2	7.3	7.0	7.2
	化学需氧量(mg/L)	10	7	8	8
	氨氮(mg/L)	0.341	0.371	0.347	0.408
	总磷(mg/L)	0.10	0.08	0.07	0.07
2023年 2月18日	样品状态	微黄无味	微黄无味	微黄无味	微黄无味
	pH值(无量纲)	7.1	7.1	7.0	7.2
	化学需氧量(mg/L)	8	8	9	10
	氨氮(mg/L)	0.414	0.246	0.311	0.506
	总磷(mg/L)	0.06	0.08	0.08	0.07
备注	/				

二、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及标准号	主要仪器编号	主要仪器名称	检出限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	/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ZK-21032	UV-61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ZK-21032	UV-61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HJ 1147-2020	ZK-21044	PHBJ-260 便携式 pH 计	/

-----报告结束-----





211012342325



检测报告

(2023) ZKASM(气) 字第(0074) 号



检测类别: 环评检测

受检单位: /

委托单位: 江苏金易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科阿斯迈(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经开区龙锦路 355 号
电话: 0519-85612196

检测报告说明

- 一、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
- 二、委托检测，其检测结果，本公司仅对本次样品负责。检测结果供委托者了解样品品质之用。
- 三、送样检测，其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
- 四、本报告非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有我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
- 五、本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六、本报告无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七、本报告需加盖骑缝章。

环境空气检测报告

项目基本情况

受检单位	/	联系人	李艳
受检地址	/	电话	17851330915
样品类别	环境空气		
采样日期	2023年02月14日-16日	检测日期	2023年02月15日-20日
检测内容	氯化氢、非甲烷总烃、硫酸雾		
采样仪器	FYF-1 三杯式风速仪、DYM3-03 大气压力计（温湿度）、MH1205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HP-3001 真空采样箱		
仪器编号	ZK-21088、ZK-21112、ZK-21053、ZK-21102、ZK-21054、ZK-21055		
检测目的	为金坛区儒林社会实践教育中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提供检测数据。		
备注	/		

编制:	<u>赵文卓</u>	
一审:	<u>许敏菊</u>	
二审:	<u>徐勇</u>	
签发:	<u>陈</u>	

签发日期 2023年 2月 20日

一、检测结果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气温(°C)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湿度(%)	天气
2023年2月 14日	02:00-03:00	3.1	102.8	东北	2.1	67	晴
	08:00-09:00	4.9	102.6	东北	2.1	55	晴
	14:00-15:00	7.3	102.4	东北	2.1	41	晴
	20:00-21:00	4.2	102.7	东北	2.1	59	晴
2023年2月 15日	02:00-03:00	1.9	103.0	西北	2.2	65	晴
	08:00-09:00	3.0	102.8	西北	2.2	57	晴
	14:00-15:00	7.8	102.6	西北	2.2	49	晴
	20:00-21:00	4.4	102.8	西北	2.2	52	晴
2023年2月 16日	02:00-03:00	2.3	103.1	东南	2.0	68	晴
	08:00-09:00	4.2	102.9	东南	2.0	60	晴
	14:00-15:00	9.7	102.7	东南	2.0	45	晴
	20:00-21:00	5.5	102.8	东南	2.0	57	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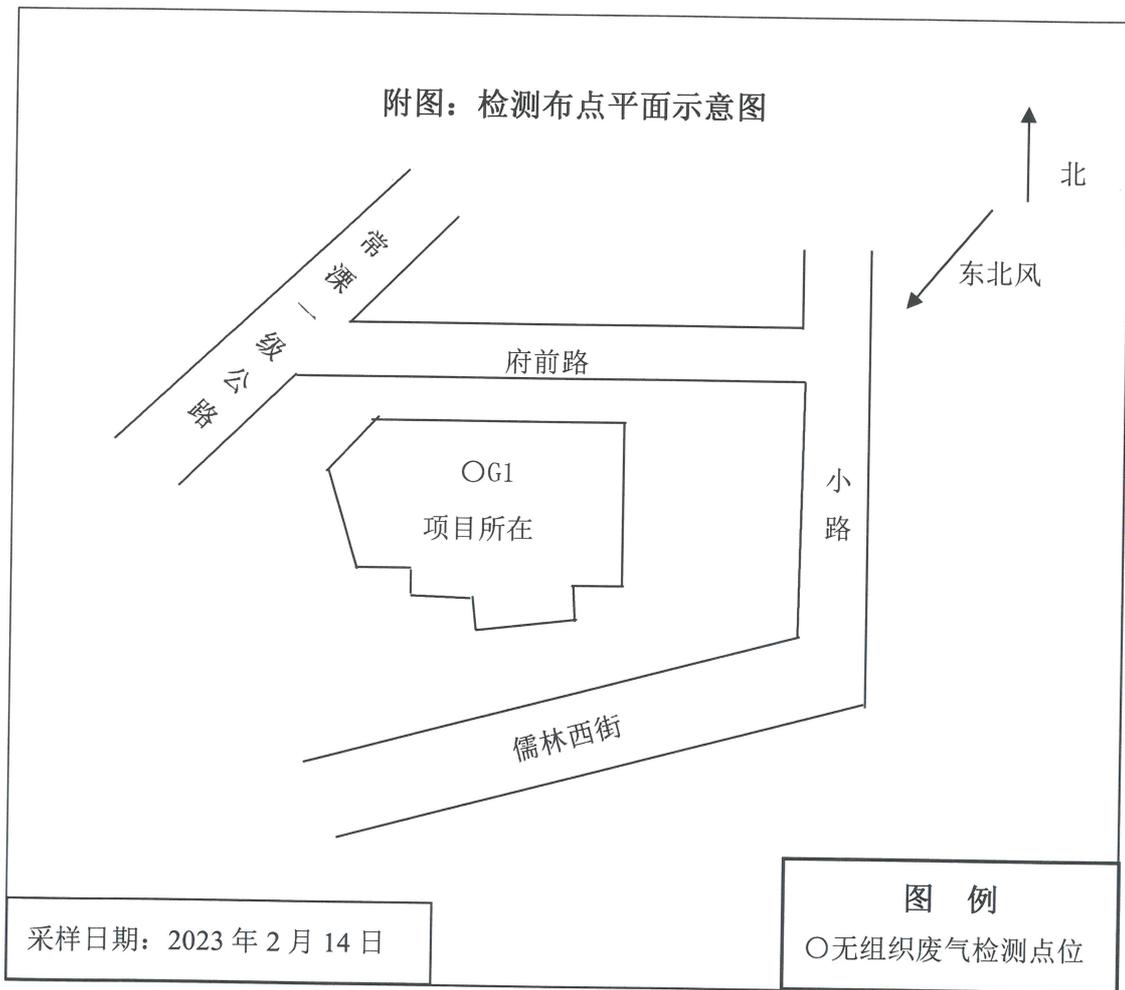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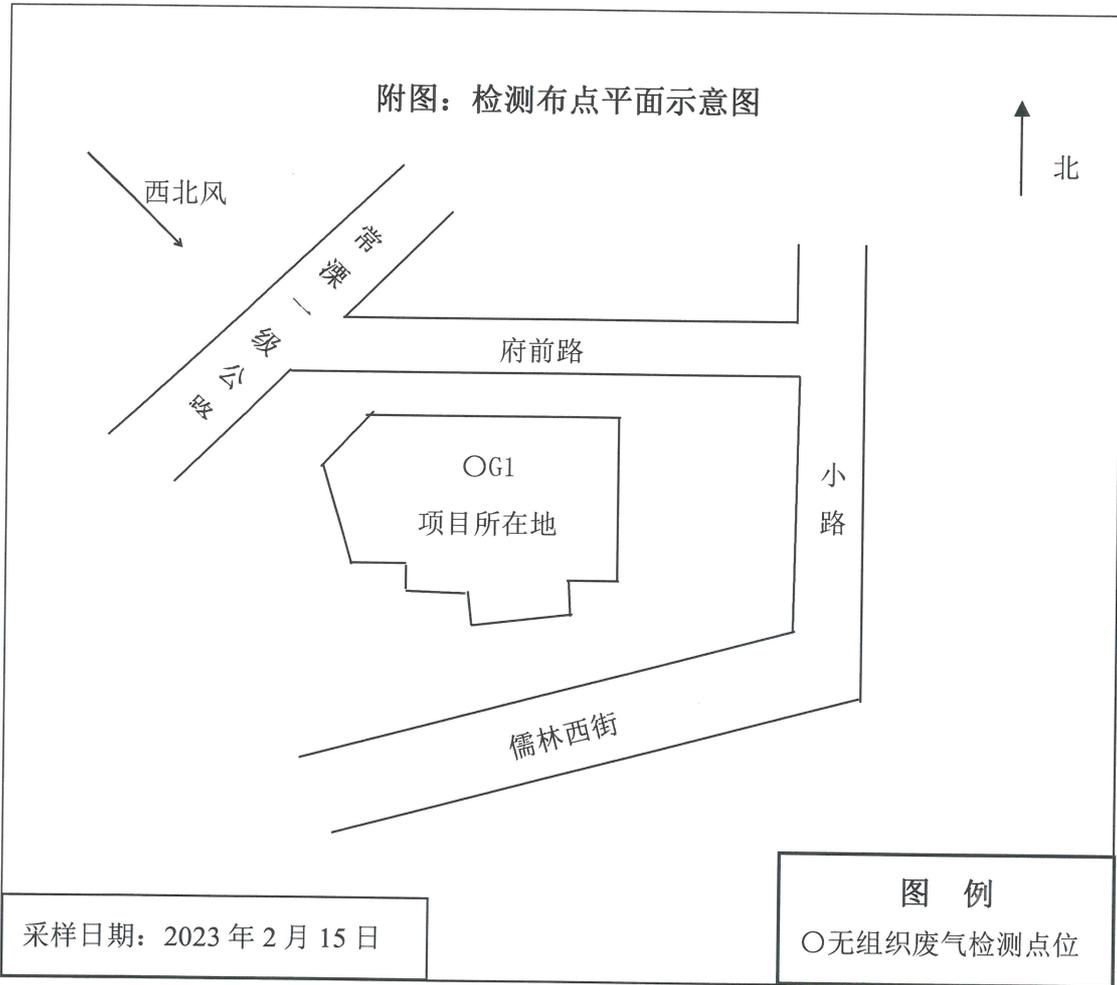
采样地点	检测结果		非甲烷总烃 (mg/m ³)	氯化氢 (mg/m ³)	硫酸雾 (mg/m ³)
	采样时间				
G1 项目所在地	2023年2月14日	02:00-03:00	0.53	0.021	0.007
		08:00-09:00	0.42	0.023	0.006
		14:00-15:00	0.46	0.034	0.007
		20:00-21:00	0.46	0.026	0.007
	2023年2月15日	02:00-03:00	0.50	ND	0.007
		08:00-09:00	0.44	0.022	0.008
		14:00-15:00	0.50	ND	ND
		20:00-21:00	0.43	0.033	0.009
	2023年2月16日	02:00-03:00	0.44	ND	0.005
		08:00-09:00	0.40	0.024	0.007
		14:00-15:00	0.43	0.034	0.006
		20:00-21:00	0.36	ND	ND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即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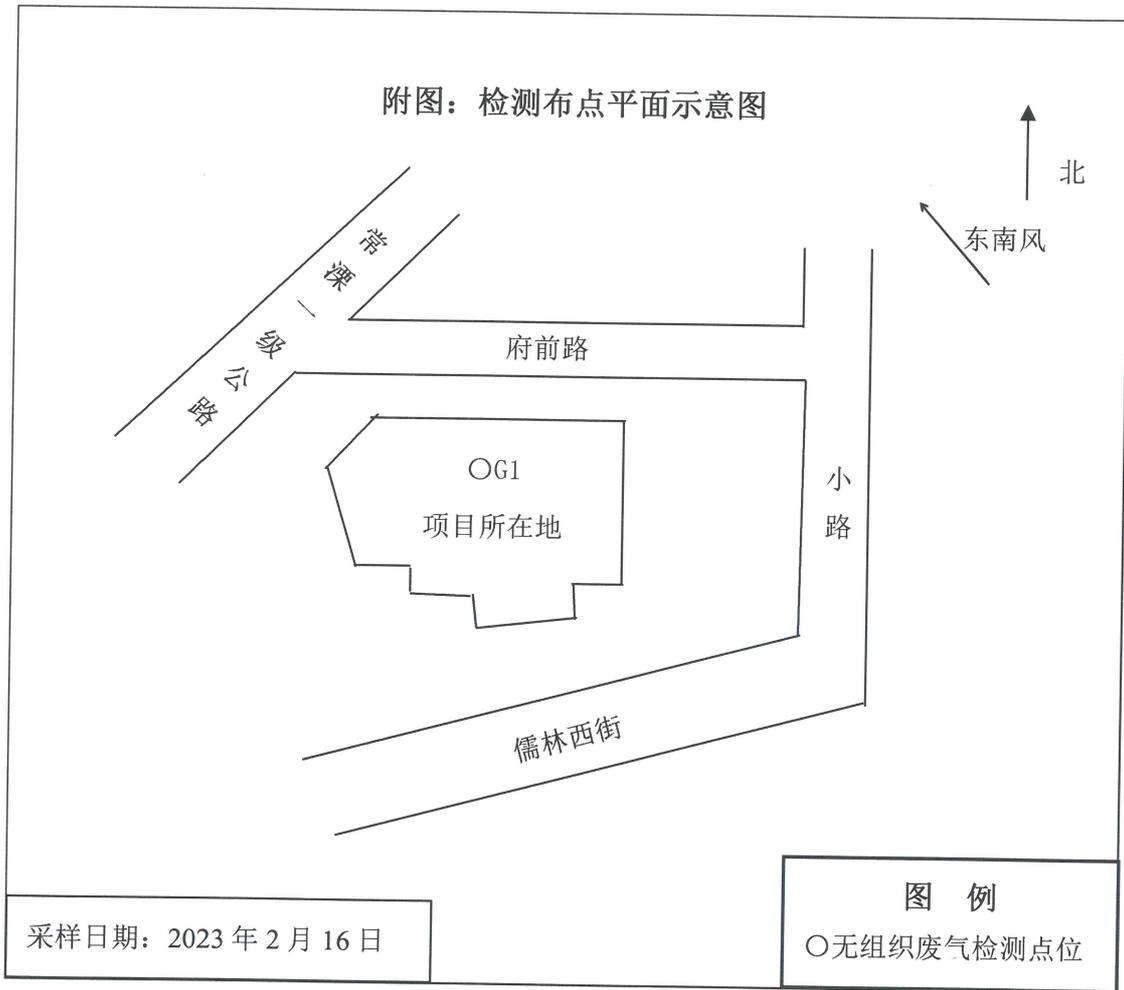
二、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方法及其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及标准号	主要仪器编号	主要仪器名称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ZK-21029	GC9790II 气相色谱仪	0.07 mg/m ³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ZK-21078	ICS600 离子色谱	0.02 mg/m ³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ZK-21078	ICS600 离子色谱	0.005 mg/m ³







-----报告结束-----



211012342325



检测报告

(2023) ZKASM(声) 字第 (0074) 号



检测类别: 环评检测

受检单位: /

委托单位: 江苏金易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科阿斯迈 (江苏) 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经开区龙锦路 355 号
电话: 0519-85612196

检测报告说明

- 一、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
- 二、委托检测，其检测结果，本公司仅对本次样品负责。检测结果供委托者了解样品品质之用。
- 三、送样检测，其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
- 四、本报告非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有我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
- 五、本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六、本报告无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七、本报告需加盖骑缝章。

噪声检测报告

项目基本情况

受检单位	/	联系人	李艳
受检地址	/	电话	17851330915
检测日期	2023年02月14日		
检测内容	环境噪声(昼夜间)		
检测目的	为金坛区儒林社会实践教育中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提供检测数据。		
备注	/		

编制:	<u>赵文</u>	
一审:	<u>许敏</u>	
二审:	<u>潘</u>	
签发:	<u>陆</u>	

签发日期 2023年2月24日

一、检测结果

表1 噪声检测简况

检测简况	检测日期：2023年02月14日	
	昼间	夜间
天气情况	晴	阴
风向	东北	东北
风速 (m/s)	2.1	2.2
测量校准值 dB(A)	测前：93.6，测后：93.6	测前：93.6，测后：93.6

表2 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点位置	测量时段	检测日期：2023年02月14日	
		昼间	标准值
△N1 东厂界	15:10-15:20	47	55
△N2 南厂界	15:29-15:39	48	55
△N3 西厂界	15:47-15:57	49	55
△N4 北厂界	16:10-16:20	55	70
备注	1、N1、N2、N3 标准值参考《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表1中的1类标准； 2、N4 标准值参考《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表1中的4a类标准。		

表3 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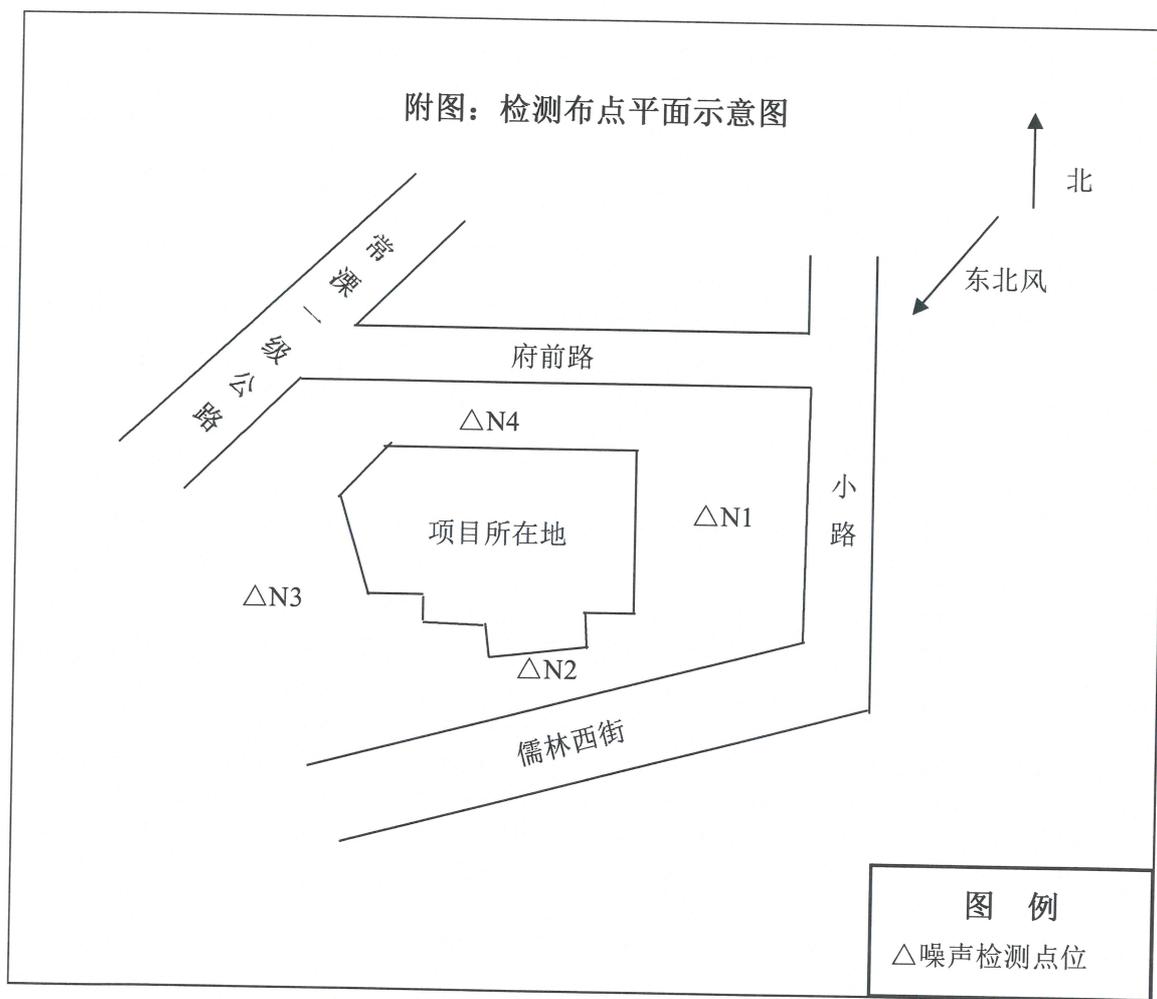
单位：dB(A)

检测点位置	测量时段	检测日期：2023年02月14日	
		夜间	标准值
△N1 东厂界	22:00-22:10	41	45
△N2 南厂界	22:20-22:30	42	45
△N3 西厂界	22:39-22:49	43	45
△N4 北厂界	22:57-23:07	48	55
备注	1、N1、N2、N3 标准值参考《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表1中的1类标准； 2、N4 标准值参考《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表1中的4a类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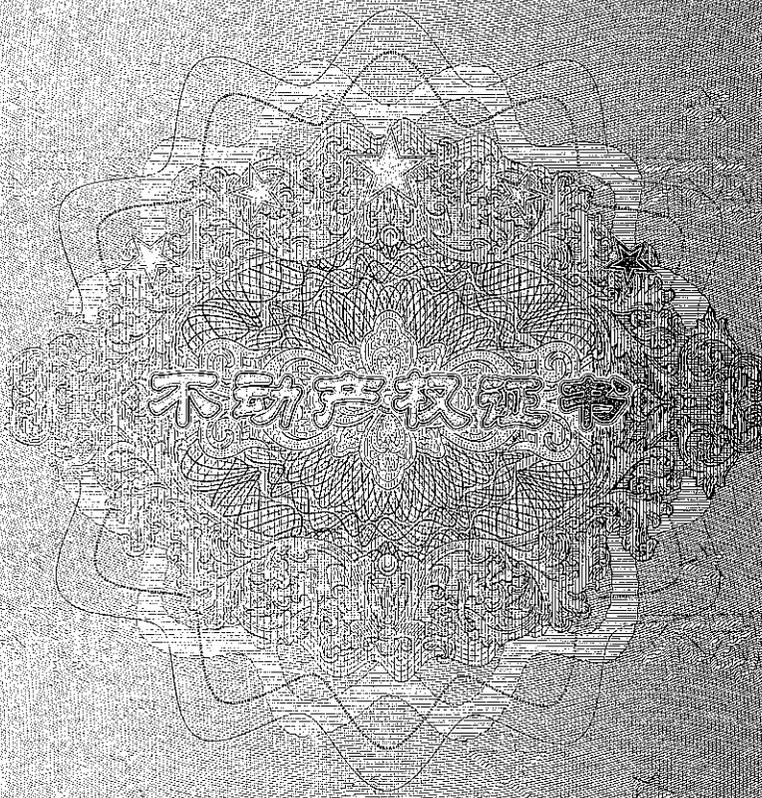
二、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及标准号	主要仪器编号	主要仪器名称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ZK-21039	AWA6228 ⁺³ 多功能声级计
		ZK-21088	FYF-1 三杯式风速仪
		ZK-21040	AWA6021A 声级校准器



-----报告结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章)

2020年10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O. 32011884440

权利人	江苏长荡湖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儒林镇集镇88号地块
不动产单元号	320413 008009 GB00064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商服用地
面积	宗地面积26042.00m ²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57年08月09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不动产他项权利以登记机构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该宗地土地用途为：商服用地，使用期限：至2057年08月09日；住宅用地，使用期限：至2087年08月09日；

儒林镇

附图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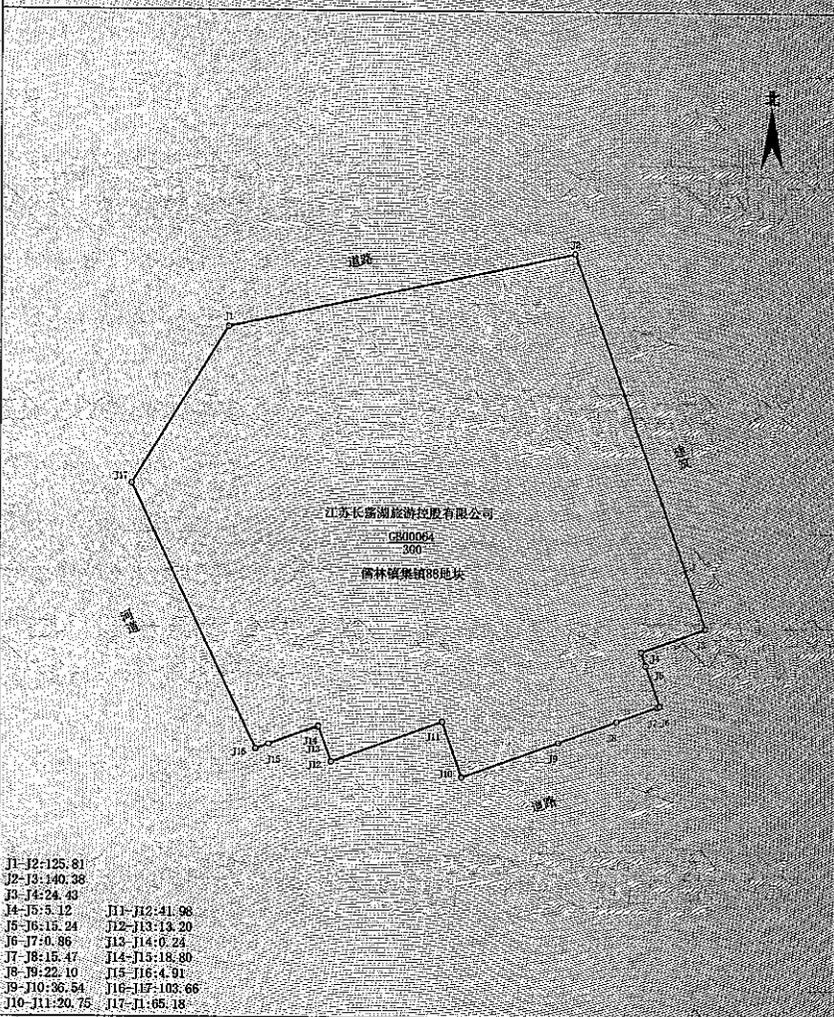
宗地图

宗地代码: 320413008009GB00064

土地权利人: 江苏长荡湖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所在图幅编号: 96.00-63.00 等

宗地面积: 26042.0



金坛市测绘地理信息院

- J1-J2: 125.81
- J2-J3: 140.38
- J3-J4: 24.43
- J4-J5: 5.12
- J5-J6: 15.24
- J6-J7: 0.86
- J7-J8: 15.47
- J8-J9: 22.10
- J9-J10: 36.54
- J10-J11: 20.75
- J11-J12: 41.98
- J12-J13: 13.20
- J13-J14: 0.24
- J14-J15: 18.80
- J15-J16: 4.91
- J16-J17: 103.66
- J17-J18: 05.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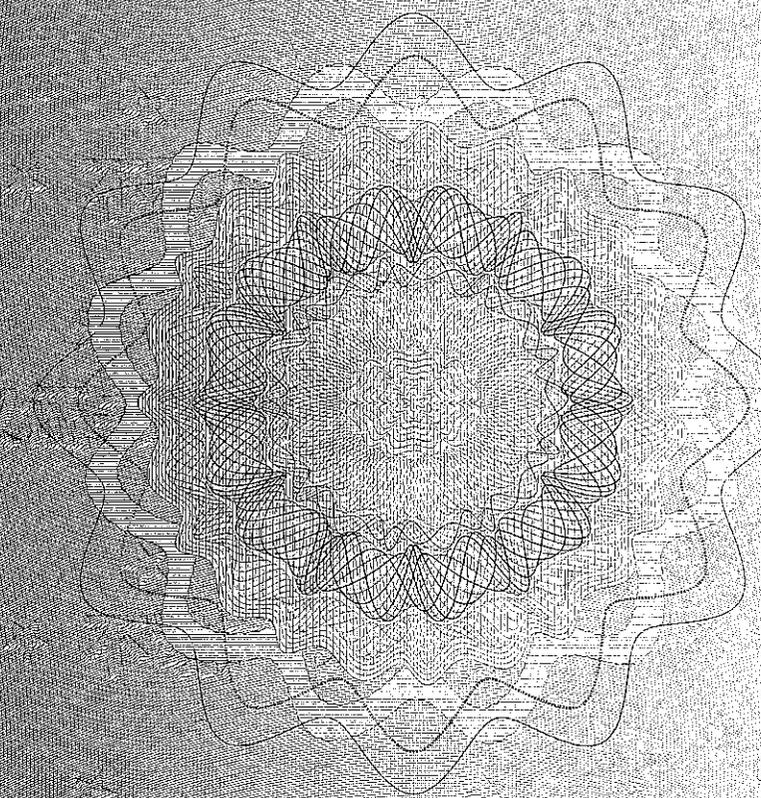
2017年8月8日解析法测绘界址点

制图日期: 2017年8月8日

审核日期: 2017年8月8日

1:1600

制图者: 吴斌
审核者: 张初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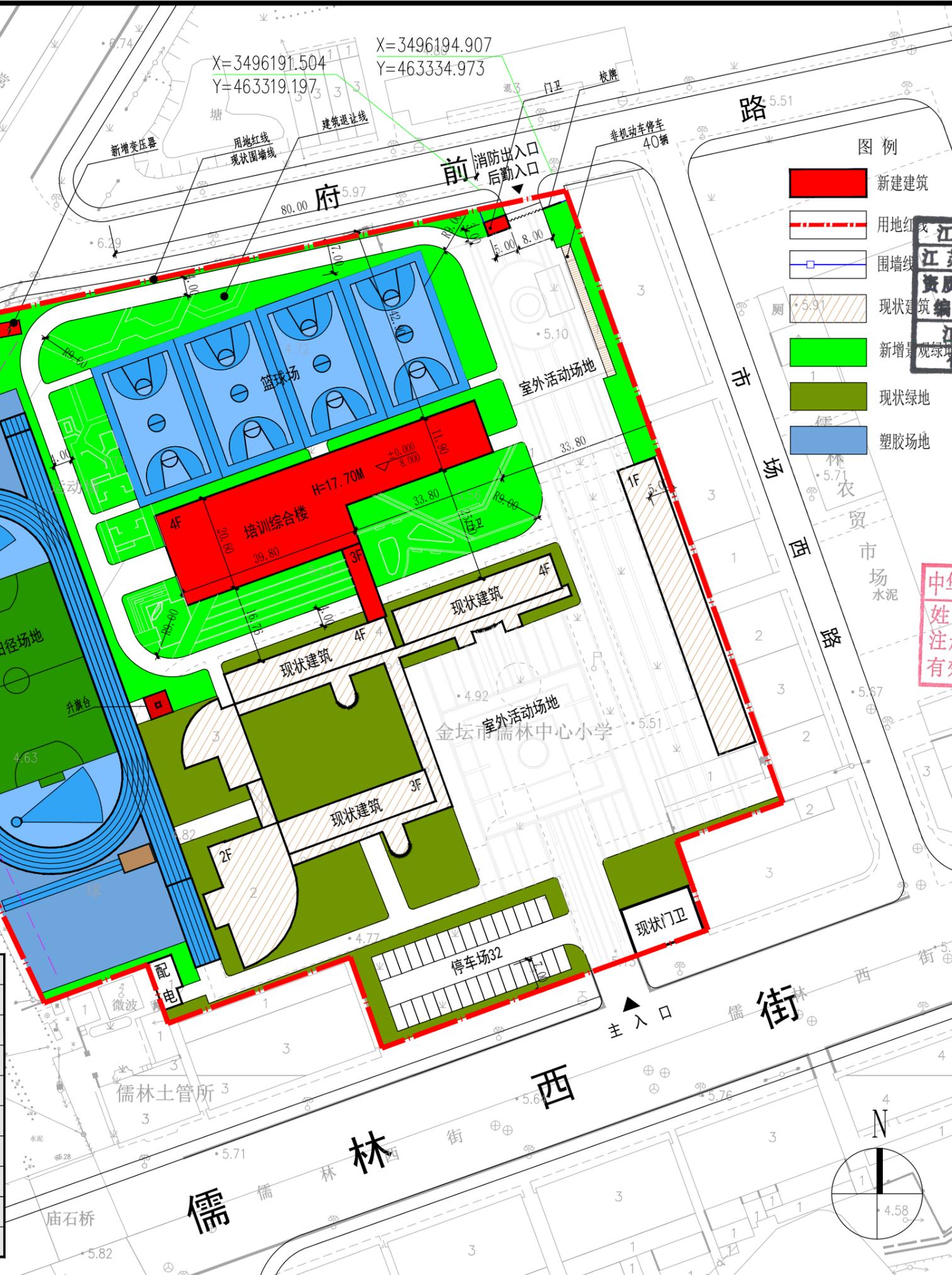


儒林社会实践教育中心

总图说明

1. 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商业用地，建筑类别为商业服务。
2. 总平面图布局符合消防、环保、供电、节能、防雷、安全等相关要求。
3. 总图中建筑尺寸为建筑外包尺寸。
4. 总图各图中所注标高为场地、道路设计地面标高；与用地红线的相关距离由建筑外墙算起。
5. 围墙（透光处理，高2.2米），围墙基础边线不超出红线。
6. 本图中的绝对高程为1985国家高程体系（黄海8.0M高程）最终以实测南侧现状小学标高为准。
7. 总图中机动车停车位按1.5辆/100m²控制，非机动车停车位按4.0辆/100m²控制，不足部分均在地块外配置。
8. 本工程按照绿色建筑一星标准设计。

序号	项目	数量	单位	
1	用地面积	26042	平方米	
2	新建总建筑面积	5441	平方米	
3	其中	培训综合楼	5141	平方米
4		门卫	15	平方米
5		地下泵房水池	285	平方米
6	新增绿地面积	3685	平方米	
7	新增机动车停车	32	辆	
8	新增非机动车停车	40	辆	



不得量取图纸尺寸施工,如有任何不事宜,请在施工前与设计
师会商,本图内容未经设计许可不得在其他地方使用。
Do not scale any drawings. This drawing is the property of the
designer and may not be used without his permission. Report any
discrepancies to the designer prior to proceeding with work.

注释 Notes

院出图章 Construction Stamp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江苏凯联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 A232004857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D)
有效期至二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注册建筑师/工程师章 State-registered Architect Stamp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崔立源
注册号: 3200485-010
有效期: 至2023年6月

建设单位 Construction Company
江苏长荡湖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金坛区儒林社会实践教育中心

设计编号 Plan Number	项号 Subproject	姓名 Real Name	签名 Autograph	日期 Date
批准 Approver	黄文斌	黄文斌		
审核 Confirmation Person	崔立源	崔立源		
校对 Checked	茅辉	茅辉		
设计 Designer	王坚	王坚		

图纸名称 Drawing Name

规划总平面图

图号 Drawing No.	日期 Date	批号 Batch No.	版本号 Edition No.
ZT	2022-10		A

江苏凯联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Jiangsu Kaylian Architectural Design Co., Ltd.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风景园林设计乙级 A232004857

污水接管承诺书

常州市金坛生态环境局：

我公司名为江苏长荡湖旅游控股有限公司，位于常州市金坛区小圩路以东，汇贤南路以西、鸿福路以北，拟在现有儒林小学围墙范围内建设社会实践教育中心，结合现有建筑物，统筹设计，建成一所符合现代社会需求的社会实践教育中心，目前已委托编制完成《金坛区儒林社会实践教育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报告表，拟上报贵局审批。我单位承诺：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实验室清洗水经预处理后一并接入市政管网，待项目建成后，补充本项目污水接管协议并上报备案。

特此承诺

江苏长荡湖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日



危险废物处置承诺

常州金坛区行政审批局：

我公司名为江苏长荡湖旅游控股有限公司，位于常州市金坛区小圩路以东，汇贤南路以西、鸿福路以北，拟在现有儒林小学围墙范围内建设社会实践教育中心，结合现有建筑物，统筹设计，建成一所符合现代社会需求的社会实践教育中心，目前已委托编制完成《金坛区儒林社会实践教育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报告表，拟上报贵局审批。我单位承诺：将上述危险废物安全暂存危废仓库内，按国家要求做到“三防”，并尽快落实委托资质单位，并签订《危废处置合同》报贵局备案。

特此承诺

江苏长荡湖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日



